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格力地产 编号:临2020-058
债券代码:135577、150385、143195、143226、151272
债券简称:16格地01、18格地01、18格地02、18格地03、19格地01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0年5月25日至2020年6月3日连续八个交易日涨停,股票交易价格存在较大波动。公司现对相关风险事项说明如下,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要约收购结果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公司珠海玖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玖思投资”)正在以部分要约方式收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要约收购报告书(修订稿)》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本次要约收购价格为6.5元/股,公司2020年6月3日股票收盘价格为11.36元/股,大幅高于要约收购价格。本次要约收购期限自2020年5月27日起至2020年6月29日止。要约收购的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二、部分定增股东存在减持的风险

公司于2020年6月3日联系2016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定增股东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杭州滨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铜陵市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询问上述定增股东2020年5月25日至2020年6月3日期间(以下简称“该期间”)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况以及是否存在减持公司股票计划。截至目前,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复,其于该期间合计减持20,610,91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对于是否存在减持计划不予回应;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回复,其于该期间合计减持20,610,9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对于是否存在减持计划不予回应;杭州滨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铜陵市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均回复,其对于该期间是否减持公司股票以及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均不予回应;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尚未回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如上述定增股东减持公司股票,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定增股东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定增股东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且大宗交易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所受让的股份。上述定增股东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铜陵市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杭州滨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原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分别为4.98%、4.98%、4.98%、2.50%、2.50%和1.52%,在任意连续90日内,每个定增股东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且累计减持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总额。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上述定增股东减持的风险。

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核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核准、备案或许可存在不确定性,取得相关批准、核准、备案或许可的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的风险。

同时据了解,重组标的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主营业务收入为40,441万元,同比下降50.6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375万元,同比下降67.85%(以上数据未经审计),业绩出现较大波动,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四、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0年5月25日至2020年6月3日连续八个交易日涨停,股票交易价格存在较大波动。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2020年6月3日公司静态市盈率为44.49,滚动市盈率为66.38,公司所处房地产业静态市盈率为8.06,滚动市盈率为8.38,公司市盈率指标高于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格力地产 编号:临2020-059
债券代码:135577、150385、143195、143226、151272
债券简称:16格地01、18格地01、18格地02、18格地03、19格地01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次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四次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拟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回购期限从2019年6月13日至2020年6月12日。

2020年5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0股。截至2020年5月底,公司第四次回购股份已累计回购74,165,6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60%,购买的最高价为5.36元/股、最低价为3.9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36,549.73万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公司将继续按照公告的回购方案实施回购,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格力地产 编号:临2020-060
债券代码:135577、150385、143195、143226、151272
债券简称:16格地01、18格地01、18格地02、18格地03、19格地01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内容如下:

“经审阅你公司提交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公司拟采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珠海市国资委和珠海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建集团)持有的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免税集团)100%股份,同时向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公司通用技术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用投资)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募集不超过8亿元配套资金。现有如下问题需要你公司作出说明并补充披露。

一、关于交易目的和标的资产

1、预案显示,公司拟采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免税集团100%股份,同时募集不超过8亿元配套资金。另据公开信息,公司目前主业为房地产开发业务。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公司主业情况,说明本次重组完成后公司的发展战略和业务模式;(2)补充说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整合计划及具体措施,并充分提示整合风险。

2、预案显示,标的公司免税集团主营免税品销售业务,国家行业监管规则明确规定口岸免税店对地方免税企业开放投标。请公司补充披露:(1)与标的公司相关的主要招投标规则,如招标周期、招标模式、核心竞标因素等,并披露标的公司与各口岸合约签署情况;(2)结合行业政策趋势、行业集中度趋势、标的公司对经营资质的依赖程度、市场占有率、线上线下销售占比、采购成本等,说明免税集团的市场竞争力情况。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3、预案显示,免税集团分别持有下属子公司珠海汇真商务有限责任公司、珠海市新恒基发展有限公司、珠海珠澳跨境工业区大鹏仓储物流有限公司50%、50%和10%股份,但对三家子公司享有100%表决权。请公司补充披露:(1)标的公司对上述三家子公司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原因;(2)相关表决权安排的有效期及后续计划;(3)报告期内三家子公司的经营业绩,并说明三家子公司业绩对公司合并报表的影响。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4、据预案披露初步测算,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营业利润率分别为38.05%、49.99%,净利润率分别为28.52%、35.38%。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标的公司业务模式、收入成本核算方式、变动成本与固定成本占比等因素说明报告期内营业利润率与净利润率大幅上涨的原因,与同行业公司相比是否存在重大差异;(2)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现金流情况,并说明变动原因。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二、关于交易方案

5、据披露,公司控股股东海投公司目前由免税集团托管。同时,本次交易公司拟收购免税集团100%股份。请公司补充披露:(1)海投公司的托管方式,海投公司是否纳入免税集团合并报表范围,相关托管协议是否存在明确期限;(2)海投公司和免税集团就托管事宜是否存在明确后续安排,该安排是否会构成推进本次交易的障碍,并充分提示风险。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6、据披露,公司控股股东海投公司的孙公司珠海玖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玖思投资)拟以部分要约收购方式,向除海投公司以外的其他股东收购公司8.89%的股份,要约期间为2020年5月27日至6月29日。请公司补充披露:(1)本次要约收购期间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是否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第三十三条的规定。请财务顾问和律师发表意见。(2)预案显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为4.30元/股,要约收购价格为6.50元/股。结合《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补充说明要约收购事项是否构成“其他对本次发行定价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说明理由。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7、预案显示,公司拟引入通用投资作为战略投资者募集不超过8亿元配套资金。请公司:(1)结合资金、技术、市场、渠道等因素,说明通用投资是否符合战略投资者相关标准;(2)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是否存在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或者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三、其他

8、预案披露后,公司股价于2020年5月25日至6月3日涨幅较大。请公司结合公司生产经营、股东减持及近期重大资产重组等事项充分做好风险提示,自查前期提交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是否完整、是否存在内幕交易情况。请财务顾问就此发表明确意见。

9、预案披露后,市场较为关注。为明确市场预期,请补充披露:(1)目前审计、评估工作所处的阶段,已进行的相关工作和进展情况、未来计划安排;(2)是否已有标的资产的预估值金额或范围区间,如有,请披露,并进行重大风险提示。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请你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立即披露,并在5个交易日内针对上述问题书面回复我部,同时对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作相应修改。”

公司将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尽快落实相关工作,并就上述事项予以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198 证券简称:大唐电信 公告编号:2020-020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

●除正在筹划的公司下属3家子公司引入增资及股权转让事项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前述事项的具体交易相关资产范围、交易价格等要素均未最终确定,相关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尚需履行公司及标的公司必要的内外部相关决策、审批程序,存在未能通过该等决策、审批程序的风险。本次三笔交易均须在产权交易所进场挂牌,存在无人摘牌的风险。交易相关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在2020年6月1日、2020年6月2日和2020年6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发函询问,具体情况核实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目前正在筹划3家子公司引入增资及股权转让事项,因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净资产大幅下降,上述事项可能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等相关中介机构开展相关工作。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目前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交易在2020年6月1日、2020年6月2日和2020年6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股价剔除大盘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对于前述第二部分提及的筹划的重大事项,具体交易相关资产范围、交易价格等要素均未最终确定,相关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尚需履行公司及标的公司必要的内外部相关决策、审批程序,存在未能通过该等决策、审批程序的风险。本次三笔交易均须在产权交易所进场挂牌,存在无人摘牌的风险。交易相关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00198 证券简称:大唐电信 公告编号:2020-021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大唐电信”)正在筹划下属大唐恩智浦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恩智浦”)、江苏安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安防”)引入增资事项及持有的宸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宸芯科技”)部分股权转让事项,大唐恩智浦、江苏安防引入增资完成后,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前述三笔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尚不确定;经公司与有关各方初步研究和测算,前述交易预计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前述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发行股份,也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变更。

3、具体交易相关资产范围、交易价格等要素均未最终确定,相关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4、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尚需履行公司及标的公司必要的内外部相关决策、审批程序,存在未能通过该等决策、审批程序的风险。

5、本次三笔交易均须在产权交易所进场挂牌,存在无人摘牌的风险。

6、交易相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根据“审慎停牌、分阶段披露”的原则,公司股票不停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分阶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公告披露的风险提示内容,注意投资风险。

7、公司预计在2020年7月中旬前披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交易预案。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现将交易的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交易的基本情况

大唐电信拟通过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确定大唐恩智浦和江苏安防两家控股子公司引入增资交易对方以及宸芯科技股权转让交易对方。交易完成后,大唐恩智浦和江苏安防不再纳入大唐电信合并报表范围,此外,公司仍将持有宸芯科技少量股权。如公开挂牌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交易对方或未能成交,则公司将重新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宜。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交易预计将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涉及上市公司发行股份,也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变更。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将交易相关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预计在2020年7月中旬前披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交易预案。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及交易定价

拟通过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确定交易对方,最终交易对方的确认以公开挂牌结果为准。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交易对方尚不确定。

交易标的资产的挂牌底价将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并经国有出资单位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结果为参考,最终交易价格以国有产权公开挂牌结果为准。

三、相关资产的基本情况

上述三笔交易事项的标的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1、大唐恩智浦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大唐恩智浦半导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62308857162G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资本2,00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雷信生

成立日期2014-03-13

注册地址江苏省如东县县城黄河路南侧井冈山路西侧

经营范围

研究、开发、设计、生产及销售半导体集成电路和电子零部件并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集成电路相关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制、禁止的除外);集成电路产品的批发、进出口。

(2)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子公司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持有大唐恩智浦51.00%股权,为大唐恩智浦的控股股东。恩智浦有限公司持有大唐恩智浦49.00%股权,为大唐恩智浦第二大股东。

2、江苏安防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江苏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134859312Y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金善朝

成立日期1997-10-21

注册地址南京市浦口区经济开发区万寿路15号

经营范围

道路交通监控、收费、通信系统、安全设施工程、城市交通智能化道路及景观照明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及各类电子、信息、计算机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智能交通软硬件的研发及技术服务;智能交通信息系统应用产品的生产、安装及销售;机电产品安装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2)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江苏安防的控股股东,持有江苏安防41.00%股权。德富勤电子科技集团(徐州)有限公司持有江苏安防39.22%%股权,为江苏安防第二大股东,厦门云攀风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江苏安防19.78%的股权。

3、宸芯科技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宸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1MA3R912NXU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54,942.04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吕东风

成立日期2019-12-20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滨海街道古镇口融合路687号

经营范围

电子科技、计算机科技、通信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集成电路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委托加工)和销售。(涉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为宸芯科技的控股股东,直接持有宸芯科技25.93%股权。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联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宸芯科技17.23%股权,为宸芯科技第二大股东。国创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大唐联诚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等 8名机构股东合计持有剩下56.83%的股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子公司联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宸芯科技17.23%股权,交易完成后,预计联芯科技有限公司剩余持有宸芯科技少量股权。

四、拟聘请中介情况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等相关中介机构开展相关工作。

五、交易存在的风险

1、具体交易相关资产范围、交易价格等要素均未最终确定,相关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尚需履行公司及标的公司必要的内外部相关决策、审批程序,存在未能通过该等决策、审批程序的风险。

3、本次三笔交易均须在产权交易所进场挂牌,存在无人摘牌的风险。

4、如前所述,交易相关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根据“审慎停牌、分阶段披露”的原则,公司股票不停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分阶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公告披露的风险提示内容,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4日

股票代码:000564 股票简称:供销大集 公告编号:2020-037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销大集”或“公司”),股票简称:供销大集,股票代码:000564。供销大集股票于2020年6月1日、6月2日、6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核查及说明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核查,并就有关事项征询了公司控股股东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商控”),情况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海航商控与公司第二大股东新合作商贸连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合作集团”)正在推进股份转让事宜,已于2019年9月26日签署合作框架协议、2019年12月28日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海航商控已安排相关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1%股份的计划,详见公司2019年9月27日、28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与第二大股东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2019年12月3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权可能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61)、2020年1月23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经向控股股东询问,目前股东方仍在继续推进股份转让相关事宜,相关进展尚未达到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情形。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持续跟进并披露相关情况。

2、经向控股股东询问,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对供销大集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其他重大事项,不存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形。

3、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已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20,216,560.60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19年财务报告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对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审计报告。公司于4月30日收到深交所《关注函》,已于5月16日向深交所报送关注函回复并对外披露,详见《关于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公司于5月19日收到深交所《年报问询函》,详见深交所网站(网址:www.szse.cn)“监管信息公开”栏目,正在组织问询函的回复工作。

4、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已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9,111,326.55元。

5、公司前期公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6、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2020年6月1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将有效带动海南岛全岛跨境货物贸易、服务贸易、旅游业、现代服务业和高新技术产业等的发展。公司为大型全国性商品流通服务企业,定位于城乡商品流通综合服务运营商,主营业务分布在陕西、海南、湖南、上海、广东以及东北三省等地。随着相关政策的逐步落地,公司后续将紧抓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机遇,借助公司在海南地区的百货、商超及电商平台资源,拓展跨境电商等业务,但短期内对公司业绩的具体影响尚无法估计。

7、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2019年度业绩、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均为亏损状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19年财务报告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对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就2019年年报相关事宜向公司下发了《关注函》和《年报问询函》,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3、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四日

博时富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6月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富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富益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60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1月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博时富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富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0年5月29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0年度的第【1】次分红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511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89,534,265.13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4000	

注:本基金每10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0.4000元人民币。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0年6月9日
除息日	2020年6月9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0年6月11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20年6月9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20年6月10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2020年6月11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20年6月9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分红方式修改只对单个交易账户有效,即投资者通过多个交易账户持有本基金,须分别提交分红方式变更申请。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若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并在2020年6月9日申请赎回基金份额的,其账户余额(包括红利再投资份额)低于1份时,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分红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5)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bosera.com)或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6月4日

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弘盈A;交易代码:160520)在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出现大幅度溢价,交易价格明显偏离基金份额净值。2020年6月3日,弘盈A二级市场收盘价为2.381元,相对于当日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超110%,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追高,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弘盈A将于2020年6月4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0年6月4日10:30复牌。

特此提醒投资者密切关注基金份额净值,注意投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弘盈A已开通系统内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业务,投资者可自由将弘盈A场外份额转至场内。如投资者将其持有的弘盈A场外份额转至场内,并在二级交易市场卖出,因场内份额的增多,弘盈A的在场内的交易溢价可能出现大幅收窄,交易价格贴近基金份额净值的水平。如有场内投资者在弘盈A溢价时买入,将可能承担由于交易价格贴近基金份额净值而带来的损失,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此风险。

2、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当前封闭期为自2019年9月10日至2021年3月9日,本基金将于2021年3月10日进入开放期。开放期内,弘盈A的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该类别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与弘盈A的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无关。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高预期风险、中高预期收益的基金品种。投资者投资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3、弘盈A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在当前溢价水平下买入,可能使投资人面临重大损失。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01107 证券简称:四川成渝 公告编号:2020-016
债券代码:136493 债券简称:16成渝01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6月3日以通讯与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2号本公司住所四楼420会议室召开。

(二)会议通知、会议资料已于2020年5月22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三)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11人,实到11人。

(四)会议由董事长甘勇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杨国峰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本公司董事认真研究,同意选举杨国峰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杨国峰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彭驰先生为本公司副总经理的的议案》;

根据本公司经营管理工作需要,经本公司董事认真研究,同意聘任彭驰先生为本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酬金方案为按照相关政策和本公司规定的统一标准执行。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四川成渝独立董事关于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及其薪酬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彭驰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日

附件:

杨国峰先生个人简历

杨国峰先生,男,1971年生,高级工程师,博士研究生。曾任西藏自治区交通厅公路勘察设计院副队长,交通运输部副处长、处长、副巡视员。现任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高级总监。

彭 驰先生个人简历

彭驰先生,男,1969年生,高级工程师,研究生。曾任四川省隆昌县交通局水泥路办公室秘书,四川省高速公路管理局成渝高速公路隆昌管理所路政队长,本公司资中管理处副处长,本公司机械化养护三处处长、党支部书记,四川蜀工高速公路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内江管理处处长,成乐高速公路改扩建指挥部常务副指挥长,本公司成雅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

证券代码:601107 证券简称:四川成渝 公告编号:2020-017
债券代码:136493 债券简称:16成渝01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6月3日以通讯与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2号本公司住所二楼223会议室召开。

(二)会议通知、会议材料已于2020年5月22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三)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